

河北省酒店职业教育集团

冀酒职教集团〔2024〕10号

关于举办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 “酒店服务”（高职组）赛项的通知

各有关参赛单位：

根据《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冀教职成函〔2024〕54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河北省职业院校“酒店服务”（高职组）技能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河北省教育厅

承办单位：河北省酒店职业教育集团

石家庄财经职业学院

协办单位：石家庄市神洲七星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、时间和地点安排

（一）报到时间与地点

时间：2024年12月20日 8:00-12:00

地点：石家庄抱犊寨荣逸度假酒店（石家庄市鹿泉区石井乡山前大道北薛庄村智慧广场旁）

（二）开幕式和领队会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24年12月20日 14:00-15:30

地点：石家庄财经职业学院图书馆报告厅

参赛选手熟悉赛场时间：2024年12月20日 16:00-17:00

专家检查场地封闭赛场时间：2024年12月20日 17:00

（三）比赛时间、地点

比赛时间：2024年12月21日 8:30-18:00

2024年12月22日 8:30-12:00

比赛地点：石家庄财经职业学院图书馆五楼

（四）闭幕式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24年12月22日 14:00-16:00

地点：石家庄财经职业学院图书馆报告厅

届时会根据参赛队伍数量，适当调整比赛时间及闭幕式时间，具体时间地点以参赛指南为准。

三、比赛内容与规程

本赛项由前厅接待、中餐服务和西餐服务三个模块组成。其中前厅接待为办理入住、退房离店、投诉或突发事件处理三个内容；中餐服务为主题宴会设计、宴会服务两个内容；西餐服务为休闲餐厅服务内容。

具体比赛规程详见《河北省职业院校酒店服务（高职组）技能大赛规程》（附件1）。

四、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

（一）参赛对象

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籍高职学生；本科院校中高职类全日制在籍学生；五年制高职学生四、五年级学生。凡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一等奖的选手，不能再参加同一项目同一组别的比

赛。

（二）组队要求

本赛项为团队赛，每支团队 3 名选手，以团队方式报名参赛，具体分工由参赛队报名时确定。其中1位选手完成前厅接待模块；1位选手完成中餐服务模块；1位选手完成西餐服务模块。不允许跨校组队，每校限报 1 队，每队限报 2 名指导教师，每个参赛校设领队 1 人（领队可由指导教师兼任）。

五、参赛须知

（一）参赛队须知

1.参赛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加，所有参赛学生往返的交通费、食宿费及保险费由各参赛队自理。

2.参赛院校请于2024年11月30日24:00前在“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”官方网站上完成报名，填报教师和参赛选手信息。并将以“学校名+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”（附件2）、“学校名+选手电子照片表”（附件3）命名的电子文档打包后发送至1194325021@qq.com邮箱。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的姓名（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）。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、成绩公布、证书发放的依据。信息一经上报，不得更改。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，学校自行承担其带来的一切后果。

3.为了做好大赛宣传工作，请各参赛院校提供“学校高清版LOGO”以及“视频素材”。视频素材内容需求：一是展现学校全景风貌，包括校园风景、校门、校名等；二是体现专业优势与特色、团队备赛风采等，视频比例16:9，分辨率不低于1920×1080，于11月30日前发至1194325021@qq.com邮箱。

4.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。如比赛前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，须通知大赛执委会，并于赛项开赛前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加盖学校公章的书面说明，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。

5.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、学生证参加比赛，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。

6.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、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。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，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。

（二）指导教师须知

1.指导教师应该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和赛项规程合理制定训练方案，认真指导选手训练，培养选手的综合职业能力和良好的职业素养。

2.指导教师应该根据赛项规程要求做好参赛选手的安全教育。

3.指导教师参加赛项观摩等活动，不得违反赛项规定进入赛场，干扰比赛正常进行。

4.指导教师必须是参赛选手所在学校的在职专任教师，每个团队限 1-2 名指导教师。指导教师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
（三）参赛选手须知

1.参赛选手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入候考区和比赛场地。

3.参赛选手应当文明参赛，服从裁判统一指挥，尊重赛场工作人员，自觉维护赛场秩序。如参赛选手因对裁判不服从而停止比赛，则以弃权处理。

4.比赛时间到，由裁判示意选手终止操作。选手提前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。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，如有

特殊情况，需经裁判同意后作特殊处理。

六、赛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赛项联络人：田老师（15127070532）；

酒店职教集团联系人：孙老师（15032865030）

选手、领队及指导教师加入微信“赛事群”，以便沟通与交流。

附件：

- 1.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“酒店服务”（高职组）赛项规程
- 2.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“酒店服务”（高职组）基本信息回执表
- 3.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“酒店服务”（高职组）选手电子照片表

河北省酒店职业教育集团

2024年11月20日

